



## “吴签”“山河大学”“淄博烧烤”被抢注 商标恶意抢注或将迎来更严法律监管

### 热点关注

□ 本报记者 张维

没有商标抢注蹭不上的热点。

7月25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上诉人吴亦凡强奸、聚众淫乱一案,案件将依法择期宣判。这一轰动全国的案件当事人吴亦凡曾建议吴亦凡改名“吴签”,让“吴签”一度成为多方申请注册商标的热点。

而连日来,“山河大学”“淄博烧烤”等热点事件引发的商标抢注也是社会关注的热点。商标抢注问题,又一次走到了社会聚光灯之下。

值得注意的是,近期,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廖涛就商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修改开展专题调研,其间召开了论证研讨会,赴中央财经大学、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重庆市实地考察和座谈交流,听取地方知识产权局有关负责人、专家学者、企业和知识产权代理机构代表的意见和建议。

此前已有消息传出,在商标法的第五次修改中,将系统性规制恶意抢注和商标侵权等问题,最终形成的商标法草案究竟将如何规定,无疑值得期待。

### 抢注之风屡禁不止

2021年7月31日,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官微发布通报,称加拿大籍艺人吴亦凡涉嫌强奸罪,被朝阳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侦办工作正在进一步开展。而此前,有关是非纷争已在网络上延续了一段时间。

有人吃瓜,有人讨伐,也有人独辟蹊径——从中嗅到商机,将与事件相关的“都美竹”“见亦思签”等抢注商标。就连“吴签”这样比较有侮辱性的称号,也没被放过。

今年7月25日,《法治日报》记者查询中国商标网发现,申请注册“吴签”商标的有31个(其中包括1个“吴签

### 核心阅读

商标恶意注册和囤积行为严重扰乱商标注册秩序,损害社会公众利益,对此,国家知识产权局始终坚持予以严厉打击。



串串”),申请人包括医疗器械、文化传媒、广告策划、物资贸易、企业管理等公司及多名自然人,申请时间基本集中在2021年7月(仅“吴签串串”)的申请时间为2021年8月)。

如今吴亦凡案二审开庭,有关商标抢注的问题也被媒体再次提起。不过,从中国商标网的查询结果来看,绝大多数均显示为无效、申请被驳回的状态。

哪里有点,哪里就有商标(商机)。就连网友的一句玩笑,因为成为网络热点,也成为商标抢注者的“猎物”,这就是近日火爆的“山河大学”。

正值高考招生录取阶段,有网友提出建议——山东、山西、河南、河北四个省份的343万考生,每人出1000元,总共是30多亿元,就可以打造出一所四省交界的综合性大学,面向“山河四省”招生。随后,“山河大学”的官网、校训、校徽、院系、招生简章,陆续被网友们设计出来,掀起了一场新的网络热潮。随后,越来越多的人加入这场不失严肃的“办学讨论”中,畅谈自己的教育理想。

在这场热潮中,教育部也有所回应。教育部副部长吴岩表示,他们也关注到了关于“山河大学”的问题,面对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新阶段的新形势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挑战、新问题,教育部将围绕增强国家的竞争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目标,不断优化高等教育资源的布局结构,支持中西部地区,特别是人口大省,扩大高等教育资源的规模,优化类型结构和区域结构。

“山河大学”火了,多家企业开始争夺抢注“山河大学”商标,甚至有企业一口气抢注5个分类商标。此前,有媒体查询发现,“山河大学”的商标查询页面已出现10个注册号,都处于“正等待受理”状态中。不过,《法治日报》记者7月25日查询时发现,仅剩6个注册号,分别由安徽、河南、上海的3个公司申请。

### 恶化商标经营环境

这种个别企业和个人通过抢注,把和自己没有关系的热点事件商标占为己有,只注册不使用,待价而沽,逼着真正的使用人高价赎买,严重恶化了商标经营环境。

就如有关评论在“山河大学被抢注”事件中所指出的,“客观讲,在流量经济时代,抢占热点,赚取流量,这无可厚非,但是,抢注商标绝不能肆意而为,必须时刻铭记法律红线,不做与公序良俗相悖的事,要知道,‘山河大学’不仅仅是‘山河四省’学子的自我调侃,其背后也承载着四省学子对优化教育布局的期待,更反映了

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新阶段的新形势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挑战、新问题,这本身就是一项严肃的社会议题,抢注‘山河大学’商标,不仅会带来诸多‘噪音’,造成这一新闻的‘失真’,也会伤害公众的情感,带来不良影响。”

对于这类蹭热点的商标抢注,舆论批评意见,法律也对其说“不”。

近日,山东威海一企业因抢注“淄博烧烤”商标,被威海市文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罚款800元的事件引发网友热议。

“淄博烧烤”作为2023年的现象级热点,成为众多企业试图抢注的对象。中国商标网显示,目前有威海某公司、贵州遵义某公司等申请人提交了“淄博烧烤”的商标申请,但目前提交的商标状态都为申请中或者已驳回。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教授董炳和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商标恶意抢注是典型的投机行为,抢注者的目的非常简单,就是追求一个“利”字。很显然,恶意抢注者并非要将抢注而来的商标用在自己的商品或服务上,“卖”出去才是其主要出路,否则抢注来的商标反而会变成负担。

董炳和认为,治理商标恶意抢注有两个关键点:一是尽量减少抢注者可用的机会,让抢注者无机可乘;二是大力压缩抢注者获利的空间,让他们无利可图。前者是“源头”控制,后者是“出口”控制。“在商标专用权注册取得制度下,完全杜绝商标抢注并不现实,但通过适当的策略和措施,使商标抢注处于可控状态,把其不良影响降至最低,是做得到的。”

### 完善制度严厉打击

“商标恶意注册和囤积行为严重扰乱商标注册秩序,损害社会公众利益,对此,国家知识产权局始终坚持予以严厉打击。”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胡文辉说。

据胡文辉介绍,国家知识产权局连续三年发布政

## 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实现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

### 慧眼观察

□ 沈福俊

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在这个系统工程中,法治政府建设又处于十分关键的位置。“法治政府建设是重点任务,是主体工程,要率先突破”,这一论断十分深刻地阐明了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进程中的突出地位,提出了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的科学构想,为到2035年基本建成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奠定了良好基础。

实现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应当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自从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保证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这一重大举措之后,全国各地党政机关积极响应,纷纷建立相应的法律顾问制度,一批优秀的专家学者、律师加入法律顾问队伍当中,为法治政府建设献计献策、勤勉履职。可以说,近年来,法律顾问在依法立法、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推进合法性审查,优化营商环境和化解行政争议等方面都起到重要作用。

2021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以下简称《纲要》),进一步勾画了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的新蓝图,在明确了法治政府建设的指导思想、主要原则和总体目标的前提下,围绕政府机构职能、依法行政制度、行政决策制度、行政执法工作、突发事件应对、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等八个方面提出了健全体系和强化能力的要求,并突出强调了加强党的领导,提出了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的新举措。同时,中共中央发布的《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更是明确提出了到

2025年,要把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笔者认为,这些目标的提出,无疑是对法律顾问在建设法治政府进程中的作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第一,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共同重视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党的领导在发挥法律顾问作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独特作用。目前,很多地方都以党委和政府的名义共同聘任法律顾问,这对加强党的领导、促进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有现实意义。建设法治政府,不仅是政府的职责,更是党委的职责。党政主要负责人共同重视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作用是法治政府建设的关键环节。

第二,要重视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作用,让法律顾问实实在在地履职,无论是《纲要》提出“全面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智能高效、廉洁诚信、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的目标,还是从《纲要》提出的健全八个方面的体系,强化八个方面能力角度而言,都需要法律顾问从专业的角度积极参与,深入履职。需要指出的是,实践中,有个别地方聘任法律顾问只注重“名头”,不注重专业,把法律顾问制度搞成了“面子工程”“形象工程”,这不仅不利于法律顾问作用的发挥,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也难以起到实实在在的推动作用。

第三,要建立法律顾问与党政机关的交流沟通机制,创建法律顾问提供专业意见的平台。实践中,党政机关与法律顾问的沟通交流机制还有待于进一步建立和加强。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应当多与法律顾问沟通交流,听取法律顾问对当地和本部门法治政府建设的建议和情况反映;各个行政职能部门应当与法律顾问保持经常性的沟通与联系,尤其是在涉及专业法律问题时,更应该从有效防控

法律风险、严格依法行政的角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咨询论证、审核把关作用,增强决策的科学性、合法性。

第四,要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等行政争议解决过程中的专业作用。政府工作涉及社会生活和公民权利的方方面面,具有明显的广泛性、直接性和具体性。因此,化解在具体行政管理过程中的行政争议,认真看待行政机关在行政工作中的问题,也是建设法治政府进程中的重要一环。要重视法律顾问在行政争议化解过程中的专业作用,让法律顾问从个案的角度发现问题,梳理问题,提出今后依法行政、避免或者减少行政争议的良策,从而提高政府的依法行政水平。如上海有些地方实行法律顾问兼任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制度,就能够使法律顾问更深入地介入具体行政案件的解决过程之中,既便于发现问题,也便于及时解决行政争议。

第五,法律顾问应当提高履职水平,真真正正地履行法律顾问职责。不能把法律顾问作为“荣誉称号”,要深刻认识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的重大意义,切实投身到法治政府建设的伟大事业当中。一是要从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角度,提高对法律顾问工作与法治政府建设的认识;二是要认真研究和了解担任法律顾问所在地、所在部门行政职能与依法行政状况,有针对性地提供法律服务;三是要切实根据法律、法规不断变化,提高自身业务水平,进一步增强履职能力。在实践中,一些专家型法律顾问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与特长,立足当地党政工作大局,聚焦当地法治政府工作实际,积极为党政机关工作献计献策,出色地履行了法律顾问的职责,从而获得了党政机关好评的事例,印证了法律顾问在实现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方面大有可为。

(作者系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上海市委法律顾问)

## 让涉企执法更规范更文明更透明 浙江衢州落实“六礼”执法行为规范

□ 本报记者 陈东升  
□ 本报通讯员 吴薇薇 甘睿

“真的没想到这样会违法,谢谢你们给我改正的机会。”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某蛋糕店的店主表示。

近日,衢州市衢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投诉举报,举报人称某蛋糕店在店内宣传其某样商品为“儿童最爱”,违反了广告法中关于广告不得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禁止用语的规定。区市场监管局通过调查取证,查明该店存在发布虚假广告的行为,但考虑到本次违法行为为初次发生、持续时间较短、危害后果较轻,且店主在立案前已改正违法广告内容,区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相关规定,对蛋糕店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本案为一起初次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案件,是衢州市“有礼”执法的体现。法治不是“罚治”,“有礼”执法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执法的公平正义性,彰显人性化温情,也引导企业和从业者依法合规经营,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近年来,衢州市司法局坚持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政府职能转变为核心,着力推进执法规范、文明、透明,不断健全执法制度、改进执法方式,完善执法程序,加强执法监督,积极打造涉企“有礼”执法品牌,优化企业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定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涉企“有礼”执法工作的意见》,聚焦执法中多头重复检查、执法方式粗放、类案不同罚等执法不规范问题,推动全市各级行政执法机关落实“六礼”执法行为规范。

规范执法用语,做到“文明语”。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人员政策宣讲、质询解答、调查取证、告知听证等执法用语,力求准确、简洁表达政策内容和执法依据,做到语言规范、准确、文明。

规范执法行为,做到“规范行”。全面加强内部管理,健全纪律约束机制。规范执法人员着装和标志标识佩戴,严肃仪容仪表及执法纪律,严格执行“亮证”制度,主动出示执法证件,树立执法队伍良好形象。

细化监管标准,做到“差别管”。对不同企业实施差异化监管方式,针对监管中的“高频”违法行为及时调整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推动行政执法从“事后处罚”向“事前指导”转变。

加大指导力度,做到“审慎罚”。实施涉企轻微违法行为“首违不罚+公益减罚+轻微速罚”,广泛运用政策辅导、行政建议、提醒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走访约谈等方式加大行政指导力度,切实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

落实裁量基准,做到“柔性裁”。严格执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及时做好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涉及行政处罚事项的裁量权基准制定工作,落实“一单位一清单”机制,加强裁量基准动态调整,进一步强化柔性执法方式在行政执法中的运用。

关切企业诉求,做到“精准督”。聚焦企业关注度高、满意度低的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坚持问需于企、问计于企,加强涉企社情民意收集,依法做好投诉线索受理与核查反馈工作,充分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据了解,衢州将进一步打造“有礼”执法品牌,不断改进涉企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让涉企执法更规范、更文明、更透明,护航企业安全发展,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为企业健康发展参与“全球竞争”提供法治保障 上海杨浦打造知识产权保护“优选地”

□ 本报记者 余东明  
□ 《法制与新闻》记者 黄浩栋

近日,上海市杨浦区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委员会成功化解一起涉外知识产权纠纷。此前,这起案件已经起诉至法院,一边是国内知名商业摄影师,一边是在国内被宣布破产的外国企业在华办事处,调解显然困难重重。

“我们完全可以不再继续作诉前调解,而直接进入案件进入司法程序,但作为杨浦区知识产权保障共同体的一员,必须主动靠前全力作为,这起案件之所以能够调解结案,就是各方共同努力的结果。”该案调解员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据悉,2019年,杨浦区委依法治区办联合党政部门、司法机关、法学院校、人民团体、协会、知名法律服务机构、知识产权公司、科创企业等成立了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共同体(以下简称共同体),经过5年的持续创新实践,共同体已成为杨浦区知识产权保护的工作品牌之一,而杨浦也成了国内外企业争相落户的“优选地”。

“杨浦区作为上海科创中心的重要承载区,科教资源集聚,创新活力充沛,区域知识产权发展的总量和质

量均大幅提升。截至2022年底,杨浦有效发明专利总数共18273件,位列全市第三,其中高价值专利7413件,位列全市第四。”杨浦区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有关负责人说,“成立共同体,既是贯彻‘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共同体’建设的落地之举,也是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的具体表率。”

“有机协调互动”是共同体的主要内容和杨浦特色。据了解,共同体成立后,杨浦区委依法治区办进一步整合各职能部门及专业法律服务机构等各方资源,形成杨浦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共同体服务清单,主要涉及16家共同体组成单位53项服务事项,为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提供基础性、系统性、专业性的知识产权公共法律服务和矛盾纠纷化解服务。

在公共法律服务方面,杨浦区推出中小微企业“法治体检”活动,结合企业自身经营特点和需求,就法人治理、风险管理、劳动用工、知识产权等6类58项内容进行“法治体检”,帮助企业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助力企业健康成长;同时联合仲裁、公证、律师和社会专业机构等法律服务资源加大知识产权保护供给,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获取、维护、管理、运用等各方面服务。2019年以来,共代理知识产权案件10818件,办理保全证

据类公证2137件。

在矛盾纠纷化解方面,杨浦区司法局加强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引入第三方社会调解力量,引导和引导市场主体优选非诉方式解决知识产权争议,形成了以调委会为平台,法院、司法行政、知识产权等职能部门协作联动、律师、专家学者等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知产纠纷多元化化解大格局。

此外,杨浦区还积极发挥“一谷、一园、一院”的资源优势,在长阳创谷、上海知识产权园等地建立维权援助中心工作站、基层法治观察点、杨浦版权工作站等机构,协调知产领域的资深法官、检察官、专业律师、调解员、专家等,每两周一次为企业提供知产领域的咨询服务;同时联合同济大学、复旦大学等高等院校开展理论研究,助力知识产权保护提档升级。

“知识产权保护是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我国企业有效管控风险、参与全球竞争的根本保障之一。下一步,杨浦区要进一步强化协同治理,对标更高标准、更高要求,在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升知识产权发展质效、增强知识产权治理能力三个方面持续发力,为推动杨浦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杨浦区常委、政法委书记胡煜昂说。



近日,大连海关所属北良海关在对一批129.6万支出口中性笔芯进行查验时,发现该批货物印有“PILOT”等字样,与百乐商标“PILOT”高度相似,初步判定该批货物存在侵权嫌疑。经相关知识产权权利人确认,该批货物为侵权货物,权利人向海关提出保护申请。目前该批货物已被依法扣留。

本报通讯员 阎善友 摄